

## 附件B

### 外国官员差旅费用支付指南

康普可能会收到有关招待外国官员培训请求，既可以是在康普的场所培训，也可以是由大学、语言学习组织等外部供应商举办培训。康普也可能被请求在外国官员本国或者国外参加技术或者经营委员会会议、其他项目会议或者磋商活动时招待外国官员。这些接待活动的申请可以根据合同承诺做出的接待，也可以是在合同承诺以外做出的接待。

由于官员旅行涉及很多商务和法律问题，除遵守康普有关旅行与娱乐招待政策和指南以外，由康普承担费用的旅行计划应遵守以下程序和审查要求。

#### 审批程序和要求

外国官员的一切差旅费用及与差旅相关的费用应事先获得法务部的批准。接待外国官员的计划外旅行或者特殊旅行（如乘坐康普飞机）以及下文一般指南以外的其他接待应事先获得法务部的批准。

对康普承担的外国官员的差旅费用：下述文件在接待之前必须尽早提交给法务部审查批准，（1）“美国境外腐败行为法”预先审批表（附件A），（2）有关该次旅行计划进行的商业会议、活动及招待的描述，（3）拟报销或支付的费用计划；（4）外国官员上级/上司的书面批准。

每位访客均会有一名商务承办人，该承办人负责协调从康普公司差旅、国际管理和人力资源部门接收全部利益。在预先批准申请表未获得批准之前任何部门均不得产生费用。

#### 费用的支付

##### 机票

由康普支付的机票费用应当符合康普差旅政策。商务承办人应确保一切航空旅行均由康普公司差旅部安排，不得向该外国官员预付机票费用。

##### 住宿费用

由康普支付的住宿费用仅包括在商务级酒店实际产生的食宿成本（包括合理的用餐费用），并且仅限于具体会议、促进型访问、研讨会以及此类活动的事件或旅途期间产生的费用。

酒店杂费，例如包括洗衣、电话、电影、迷你酒吧项目、健身设施和酒店水疗服务，康普将遵照标准的康普费用报销政策执行。

商务承办人应确保住宿由康普公司差旅部安排。

##### 本地交通运输费用

康普仅承担与官员参加康普相关活动有关的杂项本地交通运输费用。因此，举例而言，康普可以合理地支付标准汽车（不包括豪华轿车及其他豪华交通工具）运送官员来往于其下榻的宾馆与康普相关场所的费用（包括康普举办的娱乐活动），但为官员周末长时间观光用车承担费用是不合理的。

商务承办人应确保交通由康普公司差旅部安排。

##### 用餐和娱乐费用

在旅行的接待中，康普付款的用餐和娱乐活动的适当性应根据指南标准评估，同时应考虑总体接待议程。商务承办人负责确保用餐和娱乐活动不超过法务部事先批准的范围。

##### 支付形式

禁止以现金方式向官员支付差旅费用及与差旅相关的费用。特殊情况下需用现金支付的除外，但应经法务部事先批准。费用应直接付给供应商（航空公司、宾馆、汽车租赁公司），而不是付给官员本人，已获批准的每日津贴除外。如无法直接付款，则凭官员提供的费用收据报销。可能的情况下，支付给官员所在的政府，而不是支付给官员本人。此举旨在帮助确保康普只为实际产生的费用买单。

#### 招待范围的传达

在任何情况下都须确保康普与外国官员及其上司/上级明确地书面传达康普将承担哪些费用、不承担哪些费用。否则可能产生法律风险，也可能令官员误会。因此，应在接待前将记录有所有有关接待的关键条款（包括应承担或不承担哪些费用）的信函发给官员。法务部协同商务承办人起草该函。

## 附件C

### 康普年度反腐及“美国境外腐败行为法”合规调查问卷 【通过电子邮件/网络方式发放和答复】

#### I. 给政府官员的付款

- A. 你是否知晓先前问卷未报告的、为了获得业务、许可、优惠价格控制、税收待遇及其他优惠的政策而给外国政府官员或政府下属企业员工进行现金或非现金的支付？
- B. 本年度中，是否向外国政府官员（包括海关官员、政府检查员、工勤人员、监管人员、劳工领导、政府下属企业员工）做出任何类型的付款或送礼？

#### II. 向中间人支付

- A. 你是否知晓向销售代理、分销商、顾问、律师等支付了不合理的巨额佣金或费用？
- B. 你是否定期审查同一服务区内所提供的服务及他人同一服务的可比费用？
- C. 你是否合理相信向代理、分销商等支付的款项流向了政府官员或者服务提供者以外的人士？
- D. 康普是否查询过与康普来往的所有代理的声誉？
- E. 是否所有的代理均知晓遵守《美国境外腐败行为法》、当地反贿赂、反腐败法律及康普商业原则声明的必要性？尽你所知，此等法律法规是否得到全面遵守？

#### III. 雇用外国政府官员的亲友

- A. 康普是否被要求雇用任何政府官员或政府下属企业员工的亲友？
- B. 康普是否雇用了政府官员或政府下属企业员工的亲友？

#### IV. 利益冲突

- A. 是否有员工从事可能与其在康普的职责相关冲突的外部活动或雇用工作（例如，充当竞争对手的顾问或收取竞争对手的钱款）？
- B. 康普的员工、物料或设备等资产是否被康普员工用于个人目的？
- C. 是否有员工直接或间接地在与康普或其子公司存在业务关系或竞争关系的企业存有个人利益或者家庭利益？
- \* D. 有没有康普员工收到客户、供应商或者其他人士给予的回扣？
- E. 是否有员工接收了客户、供应商或者其他人士给予的礼物、金钱或者其他私人利益？
- F. 康普是否雇用了客户或供应商的亲属？

#### V. 特殊款项或者接待请求

- A. 是否为“安全”目的向警察或军队支付过钱款？
- B. 是否向任何特殊的政府或其它基金捐助过资金？
- C. 你是否知晓向代理、客户等付款的“接待”要求（例如在代理或者客户居住地以外的国家向代理、客户等付款）？

#### VI. 政治捐助

- A. 康普是否做出政治捐助？
- B. 是否有任何管理层人员参与政治活动？
- C. 是否对员工参与政治或者招待政府官员或者政府下属企业员工的相关费用进行了报销？

#### VII. 其他

- A. 你是否知晓康普向客户、供应商或者其他人士提供贿赂或者回扣？
- B. 你是否知晓康普使用过账外帐户？如有，使用的目的是什么？
- C. 是否在任何财务报告期间使用过任何工具（如不当发票）报高或报低收入、资产等等。

D. 是否应政府官员或者政府下属企业员工的请求做出慈善捐助？

E. 客户、供应商、政府官员、政府下属企业员工或其他人士是否向你做出过你认为存在道德问题行为的任何请求（无论你是否满足了其要求）？

VIII. 过去一年里是否存在于供应商本国以外地区向供应商、顾问等付款的情况？

IX. 你和你的团队是否熟悉并遵守《美国境外腐败行为法》合规程序的规定？

本人在此证明本问卷答案的真实性。我同意，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或者我发现其中存在错误，我将立即告知康普。

签字: \_\_\_\_\_

员工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